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大为诊所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夏绮绚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医疗美容科(美容外科、美容皮肤科)*****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报纸、期刊、户外、印刷品、网络	广告时长(影视、 声音)	0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01263300448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 (自2026年4月8日起,至2027年4月7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B)广[2026]第04-08-384号			

- 注: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(审查机关盖章)

2026年4月8日



申请受理号 01263300448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: 2026年04月2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大为诊所		
	地 址	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稼先路 2000 号有所为大厦 301-12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E8U02F-944030717D 2192
	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夏绮绚(王铭扬)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报纸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期刊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户外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印刷品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 美团: http://dpurl.cn/ipq28zDz 大众: https://m.dianping.com/shopshare/jKTEHM9zPZh4Uq7S?msource=Appshare2021&utm_source=shop_s hare&shoptype=50&shopcategoryid=183&isoversea=0&shareid=nz0rXAp9gl_1744597905872				
<p>深圳大为诊所</p> <p>地址: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稼先路 2000 号有所为大厦 301-12</p> <p>电话: 17200876603</p>				
(医疗机构盖章)			(审查机关盖章)	

- 注:
-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 - 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, 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 - 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 - 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, 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 - 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